证券代码：920200　　证券简称：振宏股份　　公告编号：2026-073

振宏重工（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振宏重工（江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汇”）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

近日，公司收到中汇出具的《关于变更签字会计师及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告知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控制复核人变更的基本情况

中汇系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原委派束哲民为项目合伙人，束哲民、薛飞为签字注册会计师，秦松涛为质量控制复核人，为公司提供2026年度审计服务。因中汇内部工作调整，现委派束哲民为项目合伙人，束哲民、袁诚伟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何海燕为质量控制复核人，继续为公司提供2026年度审计服务。

变更后，为公司提供2026年度审计服务的项目合伙人为束哲民，签字注册会计师为束哲民、袁诚伟，质量控制复核人为何海燕。

二、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基本信息、诚信记录、独立性情况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束哲民，1998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1997年开

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2年开始在中汇执业，近三年签署及复核过9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袁诚伟，2026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201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1年开始在中汇执业，近三年未签署及复核过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质量控制复核人：何海燕，2010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200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9年开始在中汇执业，近三年签署及复核过5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最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其他说明

中汇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将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影响。

四、备查文件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变更签字会计师及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告知函》

振宏重工（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23日